证券代码: 000069 证券简称: 华侨城 A 公告编号: 2018-39

##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6日(星期一)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9:30在深圳市华侨城集团办公大楼七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8人,实到7人,段先念董事长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,授权姚军副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姚军副董事长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按会议议程逐项审议,表决情况如下:

一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 摘要详见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8-40)。

二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高管人员 2017 年度奖励年薪的议案》。

三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》,同意回购原公司战略发展部 高级经理李廷波、原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营销管理部总监刘达、原天津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欢乐谷分 公司副总经理王虎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87,500 股,回购价格 为 4.66 元/股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情况详见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 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41)。

四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审批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五、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进行修订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情况详见《关于修订<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42)。修订后的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会议听取了《关于 2018 年上半年执委会工作情况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8 年上半年投资计划完成情况的报告》、《关于第



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关公司管理建议的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结果的报告》 及《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 结果的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